

交通部觀光局暨所屬管理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至106年度)

壹、依據

依據行政院102年10月28日函頒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至106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 **開發原住民部落觀光產業資源，創造原住民婦女原鄉就業機會。**
- (二) **推動景點設施建設符合性別友善政策。**
- (三) **挹注資源，對原住民女性、部落領袖及教會牧者進行性別意識培力，活化原住民婦女組織，增加原住民婦女就業機會。**
- (四) **增進推廣各性別友善參與之旅遊活動、運動競賽項目。**
- (五) **加強觀光旅遊從業人員性別平等意識，促進相關組織之性別平等。**
- (六) **排除影響就業機會均等的結構性障礙，如徵才條件、資格、升遷序列等。**
- (七) **規劃透過獎補助，舉辦觀光活動行銷在地產業，提供在地婦女就業機會。**

二、廣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 強化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 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三) 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四) 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 (五) 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實施對象

本局各組、室、中心暨所屬管理處。

肆、實施期程

103年1月至106年12月。

伍、關鍵績效指標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	原住民婦女原鄉就業比率年度增加百分比(%)	當年度原住民婦女就業比率較上一年度增加之百分比(%)	3	3	3	3
2	公廁比符合性別友善政策並逐年增設	當年度公廁比女性公廁比率較上一年度增加之百分比(%)	1	1	1	1
3	增設親子公廁(學齡前兒童公廁，不分性別皆可由家人陪同使用)	當年度親子公廁比率較上一年度增加之百分比(%)	3	3	3	3
4	規劃系列活動，帶動轄區原住民婦女就業機會。	辦理系列活動，帶動轄區原住民婦女就業之件數。	3	3	3	3
5	規劃輔導計畫，協助當地原住民婦女未來創業的機會。	輔導計畫，協助當地原住民婦女未來創業的件數。	1	1	1	1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	性別主流化訓練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	90	93	95	96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參訓率(%)	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 × 100%				
2	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1	2	2	2
3	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2	2	2	2
4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比重 =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 - 人事費支出 - 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 100% 增加數 = 當年度比重 - 前年度比重	0.1	0.1	0.1	0.1

陸、實施策略及措施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 積極推動原住民部落發展觀光	1-1 規劃部落觀光，結合部落民宿、餐廳、工藝、美食、伴手禮等特色遊程，藉以帶動部落原住民婦女就業機會。	有原住民部落之管理處
(二) 推動多元女性運動	2-1 鼓勵女性同仁從事快走、慢跑、騎腳踏車等有氧運動。	各管理處
(三) 公廁比例符合性別友善政策並逐年增設	3-1 清查、列管、維護	各管理處
(四) 增設親子公廁(學齡前兒童公廁，不分性別皆可由家人陪同使用)	4-1 編列預算、施工執行	各管理處
(五) 系列活動結合轄區資源及遊程安排	5-1 本局各管理處辦理相關活動，均結合當地資源及特色，推出建議旅遊行程。	各管理處
(六) 系列演講課程、烹飪技巧及服務品質解析	6-1 委託學術單位辦理相關課程。	本局及各管理處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無修正意見)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 強化外聘委員機制	2-1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或工作小組)除應依「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運作原則」組成及運作外，每次小組會議宜有 2 位以上外聘民間委員出席，期透過公、私部門間之對話，協助機關業務能融入性別觀點。	人事室
	2-2 各機關宜積極提報性別相關議題於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或工作小組)討論，並追蹤會議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決議辦理情形。提案內容如次： (1)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及追蹤管考事項。 (2) CEDAW 要求採行之措施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及納入性別觀點之辦理情形。 (3)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 (4) 機關重要性別平等業務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及納入性別觀點之辦理情形。 (5) 性別主流化訓練規劃，及性別影響評估與性別預算審議。 (6) 任務編組委員性別比例。 (7) 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及成果報告。	(構)

三、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無修正意見)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 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	3-1 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構)
(二) 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3-2 訂定衡量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目標達成情形之績效指標，並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要點」、「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及辦理施政計畫評核。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構)
	3-3 於年度結束辦理施政計畫評核時，對於未達成原訂性別目標之計畫，應先檢討原因及研提改善對策後，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或工作小組)報告。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構)

四、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無修正意見)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	-----	------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 賡續充實性別統計並加強其運用	4-1 賡續充實下列性別統計項目： (1)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之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所填之未來需強化性別統計，以強化性別統計對性別影響評估之支援。 (2) CEDAW 法規措施檢視之未來新增/修訂性別統計項目，以作為法規行政措施實施結果是否符合性別實質平等之參考。 (3) 撰寫 CEDAW 國家報告時，呈現公約條款及相關一般性建議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之具體執行狀況之相關統計資料，以充實國家報告內容完整度。 (4) 行政院性別統計資料庫擇定收錄之重要、具國際比較性質之性別統計項目。 (5) 其他各機關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所需之性別統計項目。	主計室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構)
	4-2 辦理調查、統計時，以納入性別分類為原則，並按統計資料發布週期，更新機關性別統計專屬網頁資料；將運用性別統計之政策分析適時公布於機關專頁，供各界參考運用。	主計室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構)

五、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強化性別預算分析(無修正意見)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 促進預算編列回應不同性別之需求	5-1 依「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於擬編概算時，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法律案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並關照「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有關促進性別平等工作之需求。	主計室 各單位及所屬機關 (構)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5-2 賡續於中長程個案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是否依不同性別需求編列或調整。	主計室 各 單 位 及 所 屬 機 關 (構)

六、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無修正意見)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加強辦理性別主流化進階課程	6-1 依「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對一般公務人員、主管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等不同業務身分者，自行或聯合其他機關辦理合適之性別主流化課程，課程內容宜納入 CEDAW 及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以提升機關人員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辦理 CEDAW 要求各項措施之能力。	人事室 各 單 位 及 所 屬 機 關 (構)

柒、推動體制

本局及所屬機關(構)研議綜整本計畫，並負責推動及協調，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督考本計畫執行。

捌、經費來源

由本局及所屬機關(構)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玖、考核及獎勵

本局及所屬機關(構)對於執行本執行計畫著有績效人員，從優獎勵。